

阳江市阳东区财政局文件

东财农〔2023〕1号

关于提前告知 2023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（耕地地力保护补贴）的通知

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粤财农〔2022〕186 号和市财政局阳财农〔2022〕103 号文件精神，现将 2023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耕地地力保护补贴）安排计划提前告知你们，本次计划安排资金贰仟玖佰陆拾柒万壹仟伍佰元整（¥29,671,500.00）。此款支出列 2023 年度“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。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项资金用于发放 2023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。补贴资金将在 2023 年中央财政资金到账后通过粮食风险基金专户拨付〔不反映为市对县（市、区）的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〕。请按照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，及时做好发放准备工

作。

二、该项资金具体任务清单及区域绩效目标待市下达我区后另行下发。请及时对照任务清单及绩效目标要求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加快资金使用进度，做好绩效目标监控和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三、该项资金纳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，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。

阳江市阳东区财政局

2023年2月22日